

证券代码：830905

证券简称：成聪软件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湖南成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参股公司湖南海大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签订《最高额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最高借款本金额度为3,210万元，借款期限为72个月，期限自2023年6月26日起至2029年6月5日止。

公司子公司湖南乔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抵押人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抵押人湖南乔成科技有限公司为债务人湖南海大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自2023年06月26日起至2029年06月25日期间，在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包括主债权和预计产生的利息、罚息、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相关费用等)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3210万元，抵押物所在位置为长沙市望城经济开发区乌山街道湖南乔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2#栋厂房。

湖南海大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上述《最高额借款合同》的项下合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8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公司子公司湖南乔成科技有限公司以其生产基地2#栋厂房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08）。

二、对外担保最新进展情况

出于对维护自身权益的考虑以及根据公司章程及治理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成聪、陈慧敏于2025年6月18日与湖南乔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海大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合同，于成聪、陈慧敏作为反

担保人为湖南乔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所担保的上述借款合同提供了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担保事项的债务履行进度，若湖南乔成科技有限公司被要求履行担保责任代偿债务，公司将根据反担保合同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成聪、陈慧敏追索。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一）于成聪、陈慧敏与湖南乔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海大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反担保合同》

湖南成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9日